

项目编号：MSZBSJ2025002

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明石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安康市公安局的委托，对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潜在投标人应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SZBSJ2025002

项目名称：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1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1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1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316 万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6)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

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8)《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9月19日至2025年09月2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0月11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05第四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投标供应商将单位介绍信(提供授权代表电话及邮箱)、本人身份证及投标回执单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邮箱:1220279890@qq.com;(3)投标供应商如需获取纸质招标文件则联系代理机构有偿获取;(4)投标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提供授权信息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

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5）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上的投标指南；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公安局

地址：安康市高新区安康大道 30 号

联系方式：0915-31811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 184 号（贵豪华庭第 1 幢 2 单元 1501 室）

联系方式：0915-322990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兢瞻

电话：0915-3229904/17719695630

特别提醒

1、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安康市公安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安康市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

任自负；

2.1.4 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规则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供应商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记录以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1.5 供应商须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投标登记并下载采购文件，未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投标登记并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若有疑点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1220279890@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3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7.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投标响应函
- （2）投标报价表
- （3）分项报价表
- （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5）商务响应
- （6）货物说明一览表
- （7）技术响应偏离表
- （8）总体方案
- （9）技术方案
- （10）组织实施方案
- （11）人员配备方案
- （12）企业实力

- (13) 应急预案
- (14) 服务承诺
- (15) 培训方案
- (16) 项目业绩
- (17)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18)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内容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9.2 供应商须对采购货物及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货物及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以采购内容为准自行编制），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叁佰壹拾陆万元整（¥31600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10. 投标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2)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发售截止日期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否则责任自负；

特别注意：

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提交

13.1 电子投标文件于**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4. 投标截止日期

14.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投标文件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4.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5.2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

16.2 供应商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远程不见面开标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 ghallaction/hall/login>，检查 CA 登录环境是否正常。开标时间到了，在平台开标系统的提示下，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记录。

16.3 投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安康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10812/f8d1e823-ae2d-4a4d-bd23-288b7355443d.html>）执行投标操作，因未按手册进行操作导致无法投标，责任自负；

16.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评标委员会

17.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7.2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18.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8.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0. 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将按照以下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则按非响应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2	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
4	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20.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则按非响应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实质性条款(工期、付款方式等)
5	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0.3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资料，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0.4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0.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21.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

赋分。

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序号	评审要素	分值	赋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2	商务评审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服务、成果交付等合同条款逐一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 1~4 分。
3	总体方案评审	5 分	针对本项目制订总体设计方案:方案描述详细,对本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目标和内容的理解深入,能充分体现项目功能需求计 4~5 分;总体方案描述一般,基本满足,计 2~4 分;总体方案描述不详细,较差的计 0~2 分;
4	技术方案评审	10 分	技术方案描述详细,技术路线、总体框架、体系架构设计合理;整体构架合理、结构清晰、逻辑性强,能充分体现项目功能需求计 7~10 分;技术方案描述一般,基本满足采购要求计 4~7 分;技术方案描述不详细,没有实质性内容的计 0~4 分;
5	平台运行环境硬件技术响应评审	15 分	平台运行环境硬件设备技术指标清晰,符合国家的标准和有关规定,技术资料齐全,对所投产品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功能截图或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等,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等资料。技术要求和参数全部响应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计 15 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6	组织实施方案	15 分	根据采购要求,提供详尽组织实施方案,包括:数据库设计方案;系统数据对接;质量管理与控制措施;项目风险及控制措施;项目实施计划及项目运维方案等,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能够保证项目全面高效按期完成的计 10~15 分;有基本的施工组织方案基本计 5~10 分;施工组织方案不完整,项目实施不能满足要求的计 0~5 分;
7	人员配备方案	5 分	(1) 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1 分; (2)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得 1 分; (3) 项目团队: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配置项目组主要成员,其中项目组主要成员需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网络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每提供其中 1 个证书得 0.5 分,最高 3 分。人员及证书不得重复,重复提供不计分。
8	企业实力	5 分	具备软件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 CCRC 安全集成认证、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公安相关信息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最高 5 分;
9	应急预案	10 分	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应急事件分类、各类应急事件的完整处理流程、业务恢复步骤、业务恢复后数据处理方案等),方案科学合理,详细可行计 7~10 分;有

			基本的应急处理方案，能满足项目要求的计 4~7 分；应急处理方案没有具体内容及措施的计 0~4 分；
10	服务承诺	10 分	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维护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切实可行，计 8~10 分；有基本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计 4~7 分；售后方案和服务承诺不详细，没有具体内容及措施的计 0~4 分。
11	培训方案	5 分	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计 4~5 分；培训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计 2~4 分；培训方案没有内容及明确计划计 0~2 分。
12	业绩评审	5 分	提供供应商近三年（2022 年 9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

21.3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4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4.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2）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21.4.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② 符合条件且需享受政策的投标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标委员会审定并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监狱和戒毒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4.4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

23、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2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投标文件纸质版（胶装且印章齐全）及 PDF 格式电子版各两份。

25. 中标服务费

25.1 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的规定，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最低标准捌仟元整），中标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 条或第 27.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

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27. 其他

27.1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28、质疑及投诉

28.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

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安康市公安局

联系地址：安康市高新区安康大道 30 号

联系方式：0915-3181169

邮箱：921895458@qq.com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 184 号（贵豪华庭第 1 幢 2 单元 1501 室）

联系方式：0915-3229904

邮 箱：1220279890@qq.com

28.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安康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合同名称：

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采购项目

2、合同内容：

序号	项目/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智防管控平台					
A-01	基层基础管控平台	1	项		
A-02	两队一室”派出所主防平台	1	项		
A-03	移动端 APP	1	项		
A-04	数据接入与上报	1	项		
	小计				
(二) 平台运行环境					
B-01	计算存储系统	1	项		
B-02	安全防火墙系统	1	项		
B-03	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	1	项		
	小计				
	合计				

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第二条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完成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

乙方依据双方签署的合同内容提供软硬件及相关服务，甲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1、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_____（小写）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

2、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 （2）安装调试完毕且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20 %；
- （3）系统正常运行期限满 2 个月且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20 %；

3、双方结算相关信息如下：

- （1）甲方结算信息：开户行名称：_____，账号：_____
- （2）乙方结算信息：开户行名称：_____，账号：_____

第四条 甲乙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1.1 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项目实施的组织协调工作，并配有专职工程管理人员对施工质量等进行全程监督的权利。

1.2 甲方应会同有关方面对系统性能进行检查，对项目质量进行监督，项目完工时应及时组织工程验收。

1.3 甲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4 组织验收，并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1.5 选派工作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技术培训。

2、乙方职责

2.1 乙方应遵守甲方及有关单位安全管理制度，文明施工。

2.2 乙方应接受甲方委托的项目负责人对本项目建设的监督。

2.3 严格按照本合同要求开展项目实施，对项目工程涉及的质量、进度、售后服务等承担相关责任。

2.4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项目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结算等。

2.5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确定的内容、质量、技术要求；

2.6 乙方应与甲方积极配合，随时汇报工作情况，研究工作措施，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2.7 按照合同规定组织对甲方相关人员的培训，使其能够基本掌握有关软硬件的使用和日常维护，具备排除系统简单故障的能力。

第五条 质量条款

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软硬件须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设计、安全、质量标准，如无相关国家标准，依次执行本行业设计、安全、质量标准有关规范及企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2、乙方承诺严格按国家相关标准、质量管理体系和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对质量进行严格检验，保证提供的项目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3、乙方应负责并保证系统达到采购需求及正常运行。

第六条 项目验收

1、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报验资料，甲方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初步验收；

2、系统正常运行期限满 2 个月，乙方提交书面试用报告，经甲方同意后在 7 个工作日内组织最终验收。

3、验收依据：

3.1 本合同及项目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3.2 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法律文件。

4、系统自通过验收之日起进入系统维护期。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项目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开始之日为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乙方的售后服务须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因乙方拒绝提供售后服务，而使甲方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设立维护热线电话，____小时响应，在质保期内出现甲方无法独立排除的故障时，乙方应派员在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_小时内修复。

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5、在质保期内无偿提供人员和技术支持，配合甲方进行技术改进；乙方应提供质保期内日常维护计划。

6、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故障，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因甲方提供数据不全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乙方逾期提供

服务的，乙方不承担逾期责任。

2、除因不可抗力或任何一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造成合同无法履行及其他法定、约定事由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

3、任何一方因主观原因造成项目延期或其他违约责任发生的，违约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全部损失；

第九条 争议解决

1、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执行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为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二、技术要求总则

1. 说明

本总则适用于此次招标采购的所有的品目。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条款，包括各项技术规范，并且应全部作出响应。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低于“技术规格与要求”和相关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

1.2 在签订合同之后，采购人保留对本技术规格书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中标人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1.3 标准规范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须符合以下各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 (1) 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 (2) 相应的行业标准；
- (3) 通用国际标准；
- (4) 在质量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

1.4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检测等，都应按国家（行业）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为止最新颁布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1.5 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1.6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资料、图样都应可靠、真实，优先使用中文，字迹清晰，内容完整，采用 ISO 标准和中国的相应国家标准规定的通用图形、符号。

1.7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责任自负。

2. 技术文件要求

2.1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其中包括设备的主要性能、技术参数、结构性能要求、主要用途等。提供与报价产品型号一致的产品说明书和产品图片。所提供的资料中须体现投标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规格等指标，并以此作为技术评议的重要依据。

2.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不低于本“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的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逐项填写技术响应偏离表。若未填写或漏填，或与技术证明资料不符，则视为非响应。

三、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A-01	基层基础管控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2	两队一室”派出所主防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3	移动端 APP 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4	数据接入与上报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5	平台运行环境（计算存储系统）	1	项
A-06	平台运行环境（安全防火墙系统）	1	项
A-07	平台运行环境（主机监控与审计）	1	项
A-08	第三方软件测评	1	项
A-0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	项
A-10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1	项
A-11	系统集成	1	项

四、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是以新一代公安信息网络为依托，在市局大数据平台搭建基层基础管控平台和派出所“两队一室”平台，采用市局、分局、派出所分级应用的模式，实现派出所工作数字化以及数字“赋能”的应用，把辖区内所有的感知设备，特别是海量的社区资源探头在一张图上进行展示，并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工作，真正实现“发案少、秩序好、人民满意”的目标。

（二）技术要求

1、基层基础管控平台

在市级建设“基层基础管控平台”，对各类警务工作的信息进行集成，统一开放数

据服务，为派出所工作任务提供资源和保障，为基层基础工作赋能；同时根据派出所主防业务需求，优化各类业务流程，建立业务规范，形成业务标准件，指导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开展；汇集上级指令和各警种的任务需求，统一下发、统一任务调度。

2、“两队一室”派出所主防平台

建立派出所“两队一室”平台。“两队一室”是一种新型的基层派出所内部组织结构，其中“一室”是指综合指挥室，主要负责派出所一屏总览、指挥一张图，巡逻防控、警情处置、视频巡查、勤务安排，“两队”是指案件办理队和社区警务队，案件办理队主要三高分析、案事件分析、分色预警、法律法规查询等。社区警务队主要负责电子台账、要素分析、一标三实、人员管理、网格管理等工作

3、移动端 APP

围绕社区警务等派出所基础工作业务需求，构建警务通端 APP 应用，支撑社区民警、协辅警在移动端进行接单工作、信息报送、任务处置和任务流转等操作，实现赋能精准到业务、业务随势标准到表单、工作协同瞄准到个人、工作考核精细到任务。进一步提高基层移动作战能力与实时处置效能

4、数据接入与上报

基于省市相关系统业务规范与数据标准，依托省级治综平台、警综平台、情指行一体化平台等数据接口建立数据接入，实现数据赋能本地系统；同时，开放数据共享，为省级治综平台提供数据上报通道。

5、平台运行环境

包含计算存储系统、安全防火墙系统、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

6、第三方软件测评

第三方软件测评由独立于开发方和使用方的专业机构执行，严格遵循相应认证标准，测试流程需涵盖测试计划与设计、测试实施及报告编制等环节。

7、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

由独立于开发方和使用方的专业机构执行开展测评工作，完整执行定级、备案、建设整改、等级测评及持续运维流程。测评需覆盖系统安全性、可用性、完整性、保密性及抗攻击能力，验证安全控制措施是否符合相应等级保护要求，并出具符合国家规范的测评报告。

8、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密评）应依据标准，对网络与信息系统使用商用密码的合规性、正确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测验证。评估需聚焦密码技术应用场景，确保其满足国家安

全要求，并形成具备法律效力的评估报告。

9、系统集成

包含基础环境、硬件、软件及安全四个维度的集成实施，需制定分阶段实施方案，明确各子系统接口规范、兼容性要求及联动机制。安全集成需设计多层次防护架构，配置访问控制、数据加密等策略，并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测试报告及运维文档，确保系统功能稳定、数据交换安全。

（三）技术参数

A-01、基层基础管控平台软件开发

1、任务管理

（1）基层基础管控平台任务管理为市县基管中心民警开放使用，依托大数据警务云资源，并利用大数据 AI 预警研判的能力，生成预警指令，任务运行管理接入预警指令信息，形成管控对象，对管控对象进行研判分析、风险标签标识，产生对应的工作任务清单。

（2）通过调度配置、任务配置，生成按照工作表单、赋能表单、考核要求的任务工作清单，调度给派出所或社区民警。

2、质效监督

（1）质效监督功能向市县基管中心民警、派出所综合指挥室民警开放，包括社区民警在线情况监督和工作成效监督两个阶段，其中在线情况监督主要包括登录情况、在线统计、和在线警力上图；

（2）工作成效监督主要包括：工作日志、日志看板、工作档案、任务处置质效统计分析、以及标准件下发情况统计等。

（3）通过在线情况监督、工作成效监督，实现任务处置的质效监督业务。

3、绩效考评

绩效考评由前期准备、考评规则配置、报表生成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市县基管中心考核民警根据考核方案要求展开考核项目分析、指标定义（到责任区）、指标数据生成、以及参评单位的设置，接着进入考核规则配置阶段；

（2）考评规则配置：逐步从考核方案、考核细项、及考核细项计分规则和考核方式配置完成考核规则配置阶段，系统根据考核项目的考核方式。

（3）报表生成：对于系统自动考核的细项，根据指标结果和计分规则生成细项得分，对于手工考核的细项，则考核民警应录入定性指标结果，并生成细项得分，系统根

据考核细项得分累加，分别生成分县局排名、派出所单位排名、警务责任区排名结果，查看具体的考核细项得分情况。

4、系统配置

支持字典管理、指标配置、报表配置、台账配置、套打配置、通知公告、常用下载、卡片配置等系统配置。

5、权限配置

(1) 权限配置主要给系统管理员开放使用。通过用户—岗位—角色—菜单或操作资源的关联关系，实现不同用户具备不同的菜单或操作资源的控制权限。

(2) 一个用户可分配多个岗位，通过工作台进行岗位访问切换。

A-02、“两队一室”派出所主防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工作台

支持个人信息维护，修改新增，查看相关工作指标及工作任务提醒及预警。

2、任务管理

(1) 基层基础管控平台任务管理为市县基管中心民警开放使用，依托大数据警务云资源，并利用大数据 AI 预警研判的能力，生成预警指令，任务运行管理接入预警指令信息，形成管控对象，对管控对象进行研判分析、风险标签标识，产生对应的工作任务清单；

(2) 通过调度配置、任务配置，生成按照工作表单、赋能表单、考核要求的任务工作清单，调度给派出所或社区民警。

3、标准地址

标准地址业务包括标准地址查询、标准地址登记两个部分，其中：

(1) 标准地址查询：实现标准地址查询功能，找到某个具体标准地址，并进行标准地址入户访查，通过地址进入地址现场，房屋信息、单位信息、人员信息的展示和登记、变更、注销。

(2) 标准地址登记：通过标准地址查询，找到某个具体门牌标准地址，单个或批量录入下级户室单元地址。

4、实有房屋

(1) 实有房屋包括实有房屋登记、实有房屋变更、实有房屋注销、承租情况登记、和出租房检查等部分。社区民警通过查询实有房屋地址、或者房主信息进行信息查询，通过录入房屋基本信息、或者对已登记房屋进行信息变更或注销房屋；

(2) 若房屋为出租房，则社区民警查询具体房屋信息后，可进行承租情况录入登

记，同时根据出租房检查要求对接任务标准件定期生成出租房检查任务进行检查登记。

5、实有人口

社区民警通过入户访查进行实有人口核实登记，查询房屋具体地址，查询房屋及其居住人员信息，比对发现人员流入流出情况，可对已流出人员登记流出信息，或者登记新流入居住人员，通过省、部级人口信息查询服务，获取居住人员基本信息，核实登记人员流入信息，实现实有人口核实登记业务流程。

6、安全隐患

(1) 派出所社区民警现场发现隐患，若安全风险隐患未违反治安处罚条例，则现场处罚并录入处罚结果，否则，责令隐患单位进行限期整改。

(2) 若按期完成隐患整改，则录入整改情况，反之，对于未按期完成隐患整改的情况，则逐级上报分局、市局进行责令整改处置，录入整改情况。

7、情报线索

社会群防力量发现情报线索，通过互联网移动应用上报情报线索，系统通过安全边界上传公安网社区警务平台，民警收到情报线索后，进行排查核实，进行情报线索处置。

8、安全防范

(1) 安全防范针对专项任务开展社区民警检查，检查对象包括：校园、流动人口、不良未成年人、危爆品从业单位、寄递业、以及涉林要素。

(2) 通过市县基管中心进行任务准入、调度、派发、任务标准化等流程，形成专项工作任务清单下发给社区民警执行处置，并反馈检查结果，系统生成统计报表展示。

9、群防群治

群防群治为派防范座谈：

(1) 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辖区内群防群治组织、群防群治队员信息。录入群防群治组织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群防群治组织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群防群治组织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2) 同时，群防群治组织可关联查询该组织的成员信息，发起群防群治成员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群防群治成员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0、防范座谈为派出所社区民警开放使用，采集社区民警开展的防范座谈信息，录入防范座谈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防范座谈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防范座谈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1、安全宣传

安全宣传为派出所社区民警开放使用，采集社区民警开展的安全宣传信息，录入安

全宣传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安全宣传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安全宣传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2、巡逻防控

巡逻防控为派出所领导、社区民警开放使用，包括巡逻任务配置下发、现场巡逻两个阶段。

（1）派出所领导发起巡逻任务，通过巡逻路线录入、签到点管理设置、路线绘制、以及巡逻人员排班，向社区民警推送巡逻任务；

（2）社区民警通过移动端接收巡逻任务，巡逻过程中系统自动采集位置点，根据设置的签到点打卡签到，完成巡逻任务。

（3）整个巡逻过程路线轨迹，巡逻过程可通过地图可视化展示，接受派出所领导巡逻监督。

13、涉险公共区域摸排检查

（1）涉险公共区域针对社区民警开展日常检查，检查对象包括：涉险公共区域、涉险公共区域检查部位。

（2）通过市县基管中心进行任务准入、调度、派发、任务标准化等流程，形成涉险公共区域日常工作任务清单下发给社区民警执行处置，并反馈检查结果，系统生成统计报表展示。

14、矛盾纠纷排处

（1）矛盾纠纷排处为派出所民警、所领导和分县局领导开放使用，所领导和分县局领导进行风险评估审核，协助矛盾纠纷化解。包括矛盾纠纷建档采集和风险评估、干预化解、跟进回访三个阶段。

（2）派出所民警根据纠纷警情、现场工作登记进行矛盾纠纷信息核实登记，并进行现场调解，未化解矛盾纠纷进行风险评估，采集相关材料，提交所领导、分县局领导审批。所领导根据矛盾纠纷风险评估情况，进行审批，对于非警务类纠纷，则推送给政府其他部门进行化解，派出所民警跟进化解情况。

（3）系统定期对未化解矛盾纠纷发起干预化解，生成矛盾纠纷干预化解清单，推送派出所民警（社区民警）组织现场或所内调解，并对未化解矛盾纠纷发起风险评估，采集相关材料，提交所领导、分县局领导审批。

（4）系统根据已化解矛盾纠纷发起跟进回访，生成矛盾纠纷跟进回访清单，推送派出所民警（社区民警）进行现场回访，登记回访记录，确认矛盾纠纷风险情况，对于有风险矛盾纠纷，采集相关材料，提交所领导、分县局领导审批。

15、治安单位

(1) 治安单位为派出所社区民警、所领导以及管理业务部门开放。包括治安单位管理、单位检查两个阶段。

(2) 派出所社区民警通过查询辖区治安单位信息，可对已登记治安单位发起修改，包含：单位基本信息修改、管理部门修改、工商税务信息修改、从业人员信息修改、以及物/技/人防信息修改，也可以发起辖区治安单位信息登记，并提交所领导和管理业务部门审批。系统定期生成辖区治安单位日常检查工作清单，并与基管中心任务标准件对接，通过市县基管中心下发给社区民警执行处置，并反馈检查结果，系统生成统计报表展示。

16、辖区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

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为派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辖区内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信息，录入电子显示屏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电子显示屏信息登记，可根据实际需要，提交所领导进行审批审核；也可对已登记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7、帮扶救助对象

帮扶救助对象为派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辖区内帮扶救助对象信息，录入帮扶救助对象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帮扶救助对象信息登记，可根据实际需要，提交所领导进行审批审核；也可对已登记帮扶救助对象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8、失物招领

失物招领为派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失物招领信息，录入失物招领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失物招领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失物招领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19、工作登记

工作登记为派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工作登记信息，录入工作登记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工作登记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工作登记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20、警格信息管理

派出所民警通过警务区登记，并对警务区划分居（村）委、责任区民警分配等操作，提交所领导审批审核，实现警务责任区管理业务。

A-03、移动端 APP 软件开发服务

1、社区警务智能工作台

统筹定制基层社区民警的职能工作桌面。社区警务智能平台使用对象为社区民警，根据社区警务室业务现状进行整理和分析，实现社区民警全面工作动态掌握和态势预警。

2、任务管理

根据业务警种的工作要求对各类社区民警业务标准件任务管理的工作平台。

3、标准任务

通过调度配置、任务配置，生成按照工作表单、赋能表单、考核要求的任务工作清单，调度给派出所或社区民警。

4、管理实有人口

支持标准地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采集更新维护；支持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信息信息采集更新及维护；同时支撑对辖区实有人口信息进行抽查和抽查复核。

5、掌握社区民意

(1) 实现安全隐患管理功能，实现辖区内安全隐患信息新增、修改、注销，包括发现时间、是否已化解、是否落实稳控措施、隐患内容、稳控措施、现场照片等内容。

(2) 实现情报线索管理功能；

(3) 实现辖区内情报线索信息新增、修改、注销，包括提供人信息、线索信息、评估信息、事件信息等内容；

(4) 实现村干部信息管理功能，实现辖区内村干部信息新增、修改、注销，包括现任村书记和上一任村书记以及现任村长和上任村长的信息。

6、组织安全防范

(1)，采集辖区内群防群治组织、群防群治队员信息。录入群防群治组织信息检索条件，若未登记，则可发起群防群治组织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群防群治组织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

(2) 同时，群防群治组织可关联查询该组织的成员信息，发起群防群治成员信息登记，也可对已登记群防群治成员信息发起注销、变更登记；支持巡逻防控签到、巡逻路线规划、巡逻小组管理、巡逻排班管理、巡逻轨迹可查；支持涉险公共区域针对社区民警开展日常检查，检查对象包括：实现涉险公共区域摸排检查管理功能，实现辖区内涉险公共区域摸排检查信息新增、修改、注销，包括部件信息、部件检查清单等信息。

7、管理社区秩序

(1) 实现行业单位信息采集、录入、信息更新维护，支持日常检查任务下发执行；

(2) 寄递业基于寄递业数据，通过数据建模的方式梳理出需要排查的对象数据，

转化为标准件任务通过工作指令的方式自动下达给基层民警，进行隐患摸排；

(3) 矛盾纠纷信息采集登记、纠纷日调节、上报、处置、归档查询等；

(4) 基于辖区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数据提供查询功能，实现通过部署部位、显示屏名称等条件辖区内辖区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查询展示。

8、服务辖区群众

帮扶救助对象为派出所用户开放使用，采集辖区内帮扶救助对象信息，录入帮扶救助对象信息检索条件。

9、其他常用功能

(1) 支持民警相关工作登记；

(2) 针对系统功能做出功能评价；

(3) 提供假期申请管理功能，实现假勤情况的查询、登记功能，包括假勤类型、开始结束时间、申请天数、申请事由、照片等信息；日志查询功能，实现通过日志类别、所属单位、所属警务区、地址名称、起始截止日期、登记人等条件查询日志信息；

(4) 支持涉林从业人员情况、林区作业审核审批情况、野生动物经营场所、森林防火风险区域情况、涉林企业信息、特许狩猎证件核发情况。

A-04、数据接入与上报软件开发服务

1、数据接入

基于省市相关系统业务规范与数据标准，依托省级治综平台、警综平台、情指行一体化平台等数据接口建立数据接入，实现数据赋能本地系统。

2、数据上报

开放数据共享，为省级治综平台提供数据抽取通道。

A-05、平台运行环境（计算存储系统）

1、处理器：配置 ≥ 2 颗CPU；单颗主频： $\geq 2.6\text{GHz}$ ，核数： ≥ 28 ；

2、内存：配置 $\geq 768\text{GB}$ ，单根内存 $\geq 32\text{GB}$ ；

3、系统盘：配置 ≥ 2 块960GB SSD；

4、数据盘：配置 ≥ 12 块8TB 7.2K SATA；

5、缓存盘：配置 ≥ 2 块3.2TB NVMe SSD；

6、RAID卡：1块独立RAID卡，支持RAID0/1/10/5/6/50/60，4GB缓存；

7、网络：配置 ≥ 4 个10GE光口，配置 ≥ 4 个千兆电口；

8、电源：配置 $\geq 2000\text{W}$ 冗余双电源；

9、超融合软件：配置适配现网的超融合计算节点软件和授权；

10、服务：提供介质保留服务；兼容现网超融合系统。

A-06、平台运行环境（安全防火墙系统）

1、标准机架式设备；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4 个万兆光口；2 个扩展槽位，吞吐量 $\geq 20\text{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 ≥ 15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 8 万；

2、支持双栈. 6to4 隧道实现 IPv6 终端穿越 IPV4 网络的访问；

3、支持基于源和目的地址的连接排行，支持端口流量统计；

4、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OSPF.RIP.BGP.ISIS 等），VLAN 间路由，单臂路由，组播路由等；

5、支持基于应用的策略路由，可实现为不同的应用类型智能选择相应的链路；

6、支持基于 WEB 地址 URL 的策略路由，可实现将不同类型的网站流量智能分配到不同的链路（提供截图证明）；

7、支持基于文件类型的策略路由，可实现将预定义或者自定义的文件按照不同的分类进行智能选路（提供截图证明）；

8、支持链路聚合功能，支持 802.3ad 和静态轮询. 热备等多种模式，MAC. MAC&IP. IP&Port 多种聚合负载算法；

9、支持基于数据包的安全域. 地址. 用户及用户组. MAC. 端口号. 服务. 域名等进行安全策略控制；

10、支持命中数追踪功能，可根据具体策略直接追踪到当前命中的会话。（截图证明）；

11、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配置，可以通过一条策略实现用户认证. IPS. AV. URL 过滤. 协议控制. 流量控制. 并发. 新建限制. 垃圾邮件过滤. 审计等功能, 简化用户管理（截图证明）；

12、支持同一个地址对象中可以包含 IP. IP 段. IP range. 排除地址等多种类型（截图证明）；

13、支持针对策略中的源. 目的地址进行新建限制，可以针对单 IP (或地址范围) 进行新建控制；

14、支持主流 ICMPFLOOD\SYNFLOOD\ACKFLOOD\SYNACKFLOOD\UDPFLOOD 攻击防护，采用专业高效攻击防护算法，非采用简单的阈值进行攻击防护；

15、支持 web 界面下对攻击流量进行抓包分析，支持自定义抓包参数，至少包括数据报文长度. 报文数量. 抓包时间及采样频率等基本参数；支持根据协议. 源目的 IP. 端口等参数进行数据报文过滤；

16、支持全方位、多角度的风险趋势呈现。支持以曲线图形的方式呈现全网和核心资产的风险变化趋势（提供截图证明）。支持以柱状堆叠图形（按安全事件分类）的方式呈现全网和核心资产安全事件的趋势统计，每类安全事件是否参与统计可调节（提供截图证明）。支持以处理动作（如阻断/放行）的趋势统计；

17、支持日志中文化，可显示配置命令日志的操作人（提供截图证明）；

18、支持在三权分立模式下，对日志文件的加密导出/导入（提供截图证明）；

19、支持端口联动，支持上下行端口组的联动，可以实现单端口决定同组中的任意接口失效启动链路切换（提供截图证明）；

A-07、平台运行环境（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

1、服务端支持在 X86 架构下欧拉 24.03 最小化系统中安装部署，也支持在飞腾 ARM 架构下银河麒麟 V10 操作系统中安装部署；产品客户端支持在常见 Windows、Linux 系统以及主流的国产化系统中部署；产品支持同一个服务端对安装在不同类型操作系统的客户端进行统一管理；

2、应具备多维度的态势大屏，至少包括资产态势大屏、运维态势大屏、威胁态势大屏、数据安全态势大屏。展示内容至少包括威胁告警统计、攻击阶段统计、威胁等级统计、漏洞信息 Top5、终端威胁告警 Top5、敏感信息 Top5、敏感终端 Top5、最新告警事件、威胁态势评分等信息（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3、具备对全网终端资产进行统一管理和资产画像能力：可提供基于 DeepSeek 的智能分析，实现单个终端与全网终端的风险解读，直观展示终端资产的综合健康状态，并为用户提供合理的优化策略与处置建议（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4、具备资产运维和资产发现能力：可对终端资产进行关闭、重启、锁屏、结束进程、断开网络、远程协助等操作，同时可通过 ARP、PING、NMAP 三种方式对非法接入的终端资产进行探测，发现未安装客户端的终端资产（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5、具备资产清点能力，至少包括数据库、中间件、环境变量、内核模块、共享目录、Web 应用、Web 站点、安装包、证书等资产信息（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6、具备资产处置列表，可查看威胁告警的人工处置记录，并可解除处置，便于运维人员恢复处置操作（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7、具备对全网资产进行一键体检的能力，可一键完成漏洞风险、合规检查、弱密码检查、病毒查杀、Webshell 检测、内存马检测、反弹 shell 等体检项目。同时，具备风险评估中心，能够根据终端威胁风险情况进行失陷终端分析、勒索风险评估、全网威胁统计、泄露防护统计等（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8、具备终端风险管理能力，至少包括漏洞检查. 弱密码检查. 暴露面管理能力；支持检测的漏洞类型应至少包括系统漏洞. 应用漏洞. 中间件漏洞. 数据库漏洞等；弱密码检查应包含系统弱密码和应用弱密码，内置弱密码库，也可根据需要配置弱密码规则生成弱密码字典。暴露面管理能力应支持对全网资产进行网络暴露面检测. 判定暴露范围，并能够根据检测结果引导用户进行暴露面收敛（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9、具备基线检查能力，能够对资产进行即时和定时基线检查，也能够直观的展示未通过项. 检查项通过率. 未通过主机数. 主机通过率等结果信息；同时，内置通用基线模板和等保基线模板，并且支持自定义基线模板，通用基线模板支持自定义评分规则（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0、具备病毒查杀能力，可自行选择查杀效率. 查杀位置. 查杀引擎. 处置方式等，并且应直观展示已处理和未处理的病毒数量，展示内容应至少包括已处理/未处理的全病毒数量. 已处理/未处理的勒索病毒数量. 已处理/未处理的挖矿病毒数量. 已处理/未处理的蠕虫病毒数量；同时，针对 Windows 系统，具备勒索病毒专项防护能力，包括勒索诱捕. 文件保险箱. 数据备份等，实时检测勒索病毒，防止勒索病毒入侵（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11、具备威胁行为检测的能力，包括端口扫描. 暴力破解. 异常登录. 主机蜜罐. 异常行为等；具备敏感行为的检测能力，包括系统命令篡改. 敏感文件访问. 系统日志文件删除. 自启动项添加. 敏感命令执行等，全面的判断终端是否存在威胁行为（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2、具备行为基线检测能力，支持对进程行为. 网络连接行为. 端口监听行为. DNS 访问行为. 登录行为进行建模，并形成行为基线进行异常判断（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3、具备安全审计能力，应包括软/硬件变更审计. 资源使用审计. 账号变更审计. 文件操审计作. 注册表行为审计. 命令行审计. 打印行为审计. 刻录行为审计. FTP 访问行为审计. 网站访问行为审计等，便于审计人员溯源违规行为（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4、具备系统加固的能力，支持对 Windows 系统的账户策略. 本地策略. 环境策略. 注册表保护等项目进行安全加固，保证 Windows 系统的安全；具备外设管控能力，支持对 U 盘. 光驱. 软盘. 手机平板. 打印机. 摄像头等外设进行使用控制；针对 Windows 系统，产品还应具备对移动存储介质的认证和加密功能，可实现对 U 盘的授权认证管理. 专用目录加密认证管理以及全盘加密认证管理。此外产品还应具备身份鉴别的能力，包括准入认证. 终端 Ukey 登录认证等多种方式，保障终端资产入网. 登录系统的严格身份验证，

防止非法身份入网（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5、具备对端口、进程、网络、文件等多方面的管控能力，并具备剧本式的全网自动响应能力，可根据告警事件类型编排响应动作、响应时间等。产品需支持与同品牌防火墙设备深度联动实现应用准入控制，仅允许安装客户端且合规的终端访问受保护资源，对未装客户端用户提供浏览器友好引导自助安装，并对不合规终端实施访问阻断。（需提供产品截图证明）；

16、具备微隔离功能，能可视化的展示全网资产的网络访问关系，形成安全的安全访问控制，缩小网络暴露面（提供第三方测评报告证明）；

17、支持客户端运行环境需支持 windows 终端部署。

18、主机授权数量 ≥ 200 个。

A-08、第三方软件测评

1、第三方软件测评由独立于开发方和使用方的专业机构执行，严格遵循相应认证标准，测试流程需涵盖测试计划与设计、测试实施及报告编制等环节。

2、测试内容应包括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及安全漏洞检测，确保报告具备独立性和客观性，全面反映软件质量与可靠性。

A-09、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

1、本系统应依据《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 等相关标准规范，确定非涉密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并根据等级的划分施行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由独立于开发方和使用方的专业机构执行开展测评工作，完整执行定级、备案、建设整改、等级测评及持续运维流程。

2、测评需覆盖系统安全性、可用性、完整性、保密性及抗攻击能力，验证安全控制措施是否符合相应等级保护要求，并出具符合国家规范的测评报告。

A-10、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1、按照信息系统已定的或初步拟定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级别，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与系统安全风险控制需求，以及《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GB/T 39786-2021）针对该系统网络安全保护等级提出的密码应用要求，对系统的密码应用需求进行分析。

2、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密评）应依据标准，对网络与信息系统使用商用密码的合规性、正确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测验证。

3、评估需聚焦密码技术应用场景，确保其满足国家安全要求，并形成具备法律效

力的评估报告。

A-11、系统集成

1、系统集成应包含基础环境、硬件、软件及安全四个维度的集成实施，需制定分阶段实施方案，明确各子系统接口规范、兼容性要求及联动机制。

2、安全集成需设计多层次防护架构，配置访问控制、数据加密等策略，并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测试报告及运维文档，确保系统功能稳定、数据交换安全。

五、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和标准电话技术支持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7天×24小时响应，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在30分钟响应，在2小时到达现场，在4小时内修复正常。如设备故障在24小时仍无法排除故障，须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替代故障设备，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2、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供应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若采购人有此相应需求，则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须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指标等）、功能陈述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资料。对复制粘贴招标文件某项参数表而与投标产品厂商参数不对应的，或者未提供所对应参数的相关图片、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资料的，而导致评标委员会不能准确判断该项技术参数的响应性，则不得分。

2、评标委员会对于技术参数响应的判断标准，是指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参数低于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或不具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或技术参数响应与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等，则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MSZBSJ2025002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时间：_____

目 录

- 一 投标响应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分项报价表
- 四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 商务响应
- 六 货物说明一览表
- 七 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八 总体方案
- 九 技术方案
- 十 组织实施方案
- 十一 人员配置方案
- 十二 企业实力
- 十三 应急预案
- 十四 服务承诺
- 十五 培训方案
- 十六 项目业绩
- 十七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十八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投标响应函

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MSZBSJ2025002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工期/天	备注
安康市公安局智防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投标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数量	单价	合计
A-01	基层基础管控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2	两队一室”派出所主防平台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3	移动端 APP 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4	数据接入与上报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A-05	平台运行环境（计算存储系统）	1 项		
A-06	平台运行环境（安全防火墙系统）	1 项		
A-07	平台运行环境（主机监控与审计）	1 项		
A-08	第三方软件测评	1 项		
A-09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 项		
A-10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1 项		
A-11	系统集成	1 项		
	总价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分项报价依据采购清单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特定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格式附后）
-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的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个 90 日历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_____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_____年 月 日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供应商若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按第二章：“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以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投标供应商若非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要求服务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五、商务响应说明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说明

注：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所要求的内容等逐一响应说明，如有漏报、瞒报将视为未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货物说明一览表（平台运行环境）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注：① 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

② 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清单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偏离表（平台运行环境）

序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规格、配置	偏离度	说明

注：

（1）如有漏报、瞒报招标文件第四章/四、技术要求（A-05、平台运行环境(计算存储系统)、A-06、平台运行环境(安全防火墙系统)、A-07、平台运行环境(主机监控与审计)）的技术要求内容，将视为非响应性；

（2）偏离度：如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如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负偏离”；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总体方案

九、技术方案

十、组织实施方案

十一、人员配置方案

十二、企业实力

十三、应急预案

十四、服务承诺

十五、培训方案

十六、项目业绩

十七、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十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